

证券代码：835829

证券简称：聚晟科技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苏州聚晟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1月1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11月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彭程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管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孙四春为公司新任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董事杨宗远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杨宗远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

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董事会推荐，现拟提名孙四春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自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1 月 12 日和 2019 年 11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和《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聚晟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苏州聚晟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14 日